

2024 年枣庄市峯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工业和信息化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参与全区国民经济发展战略和目标的研究制定。编制全区工业和信息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提出重大项目布局建议。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协调解决全区现代化工业体系建设进程中的重大问题。

（二）负责监测分析全区工业和信息化近期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全区工业和信息化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促进工业和信息化平稳运行的政策建议。

（三）负责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政策。研究提出全区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的政策和建议。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负责推进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产业集群、产业园区（基地）发展，制定重点行业转型升级方案、政策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全区企业技术改造的有关政策，提出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措施和意见。规划重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五）负责研究提出全区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的政策措施，加快推进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参与拟订全区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全区有关技术创新重大专项，负责推进产学研结合和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区工业和信息化品牌建设。

（六）负责工业行业管理，制定全区行业规划并组织实施。

研究提出全区行业发展意见建议，协调解决全区行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相关行业准入。在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行政许可等方面推进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督促全区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负责全区食盐专营管理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区信息技术产业发展。指导全区电子信息产品制造、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协调解决产业发展中有问题。协调推进全区软件产品研发与产业化。

（八）研究提出全区互联网与工业融合发展的政策措施。推动全区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与工业深度融合。加快全区信息技术推广应用，协调推进工业数字经济发展。指导推进全区企业信息化建设。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资源节约、循环经济发展和资源综合利用政策，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负责指导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绿色发展工作。

（十）负责全区国防科技工业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全区推动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标准，推进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负责全区民用爆破器材管理工作。承担区国防动员委员会信息动员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中小企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全区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拟订配套措施并协调落实。推进全区企业管理创新，推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十二）负责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牵头拟订全区企业家

队伍建设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全区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工作，指导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无线电管理的法规和政策，负责全区无线电管理。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委、省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加快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转变政府职能。

1. 精简行政审批，减少环节、简化程序、提高效率，切实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

2. 加强监督管理，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

3. 提高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分析水平，加强行业发展趋势研究，创新行业管理模式，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4. 充分发挥企业市场主体作用，落实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提高服务企业的能力和水平，优化工业和信息化发展环境。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行政许可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督，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2. 关于电动汽车及充电设施管理。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负责电动汽车产业发展的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区电动汽车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拟订我区相关规划、政策，指导我区电动汽车产业发展。区发展和改革局牵头负责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发展的相关工作，根据电动汽车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并负责将其与全区能源规划相衔接。区市场监管局负责组织实施电动汽车及充电设施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对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 与区政府办公室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政府办公室负责大数据相关产业发展。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推动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发展。

4. 关于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监管。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具体包括：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销企业新建、改扩建的审核报批工作；监督管理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销、进出口及相应储存；监督管理民用爆炸物品产品质量；组织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基本条件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经销单位，组织销毁处置生产、经销环节废旧和罚没的非法民用爆炸物品。区公安分局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的公共安全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具体包括：监督管理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单位的购买、使用及相应储存；监控民用爆炸物品流向；许可民用爆破企业和作业人员相关工作；监督指导民用爆炸物品从业单位安全保卫、工程爆破的安全警戒；许可民用爆炸物品运输和确定运输路线相关工作；组织销毁处置使用、运输环节废旧和罚没的非法民用爆炸物品；侦查非法制造、买卖、储存、运输、邮寄民用爆炸物品的刑事案件。区工

业和信息化局、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组织查处未经许可制造、买卖、储存、运输、邮寄、使用民用爆炸物品的违法行为。

5. 关于节约用水管理。区城乡水务局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起草节约用水管理制度、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制定用水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和计划用水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对各地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保护主要指标的落实情况进行考核。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做好节约用水规划、指标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协调衔接，参与节约用水管理制度、规划、政策的制定，负责提出水价改革方案和建议，完善水价体系。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工业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管理制度、规划、政策的制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工业节约用水有关标准，发布高耗水工艺、设备和产品的具体名录，落实工业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城市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管理制度、规划、政策的制定，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制定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方面的节约用水制度、办法和具体标准，落实城市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区农业农村局负责指导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管理制度、规划、政策的制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农业生产节约用水有关标准，推广农业节约用水新技术新工艺，落实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其他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行业管理工作落实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各部门应当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做好节约用水工

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预算包括：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局本级预算、局属枣庄市峰城区循环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枣庄市峰城区企业发展

服务中心单位预算。

纳入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一）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 （二）枣庄市峰城区循环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 （三）枣庄市峰城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峯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6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4.1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5.7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7
五、其他收入	1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29.6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2.3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5.79	本年支出合计	875.79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875.79	支 出 总 计	875.79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875. 79	865. 79	865. 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4. 12	714. 12	714. 12						10. 0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24. 12	714. 12	714. 12						10. 00				
		01	行政运行	483. 47	483. 47	483. 4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 89	99. 89	99. 89						10. 00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30. 76	130. 76	130. 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 67	79. 67	79. 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 72	77. 72	77. 7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 02	53. 02	53. 0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 70	24. 70	24. 7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95	1. 95	1. 9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95	1. 95	1. 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 66	29. 66	29. 6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 66	29. 66	29. 66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 66	29. 66	29. 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 34	42. 34	42. 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 34	42. 34	42. 34										
		01	住房公积金	42. 34	42. 34	42. 34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875.79	582.67	29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4.12	435.80	288.32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24.12	435.80	288.32	
		01	行政运行	483.47	435.80	47.6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9		109.89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30.76		130.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7	74.87	4.8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72	72.92	4.8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2	48.22	4.8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0	24.7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6	29.6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66	29.66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6	29.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4	4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4	42.34		
		01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6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4.12	714.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7	79.67		
		八、卫生健康支出	29.66	29.66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2.34	42.34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65.7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65.79	865.7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865.79	支 出 总 计	865.79	865.7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865.79	582.67	549.50	33.17	28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4.12	435.80	402.63	33.17	278.32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14.12	435.80	402.63	33.17	278.32
		01	行政运行	483.47	435.80	402.63	33.17	47.6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9				99.89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30.76				130.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7	74.87	74.87		4.8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72	72.92	72.92		4.8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2	48.22	48.22		4.8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0	24.70	24.7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1.9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6	29.66	29.6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66	29.66	29.66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6	29.66	29.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4	42.34	4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4	42.34	42.34		
		01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42.3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582.67	549.50	33.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33.33	533.3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1.61	171.6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1.38	111.3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99	12.99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3.26	83.2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8.22	48.2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0	24.7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9.66	29.6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95	1.9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2	7.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7		33.1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54		8.5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72		0.72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58		4.5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2.63		12.6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3.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7	16.17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6.17	16.1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5.32	0.00	4.50	0.00	4.50	0.82	3.72	0.00	3.00	0.00	3.00	0.7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582.67	582.67	582.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33.33	533.33	533.3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1.61	171.61	171.6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1.38	111.38	111.38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99	12.99	12.99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3.26	83.26	83.2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8.22	48.22	48.2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4.70	24.70	24.7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9.66	29.66	29.6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95	1.95	1.9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42.34	42.34	42.3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2	7.22	7.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7	33.17	33.17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54	8.54	8.5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72	0.72	0.72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58	4.58	4.5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2.63	12.63	12.6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3.70	3.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17	16.17	16.17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6.17	16.17	16.17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93.12	283.12	283.12				10.00		
第一书记补助	特定目标类	0.91	0.91	0.91						
救济金	特定目标类	6.70	6.70	6.70						
办公楼取暖费	特定目标类	6.79	6.79	6.79						
长聘临时人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25.58	25.58	25.58						
2024 年终端安可代替	特定目标类	3.60	3.60	3.60						
一次性退休补贴	特定目标类	4.09	4.09	4.09						
山东榴园水泥有限公司留守处 2024 年度费用	特定目标类	130.76	130.76	130.76						
市直企业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对越人员、退伍安置人员生活补助、工资、劳保金	特定目标类	26.89	26.89	26.89						
原染织厂破产前拖欠的养老保险金	特定目标类	2.00	2.00	2.00						
处理造纸厂遗留问题维稳费用	特定目标类	2.00	2.00	2.00						
即将退休需补缴的养老金	特定目标类	4.80	4.80	4.80						
经协人员社保金	特定目标类	55.00	55.00	55.00						
代管资金	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循环发展工作人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	14.00	14.00	14.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0.64	0.64	0.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4	0.64	0.64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64	0.64	0.64						
		01	行政运行	0.64	0.64	0.64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 年收入预算 875.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65.79 万元，其他收入 10.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支出预算 875.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2.67 万元，项目支出 293.12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 年收支预算 875.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798.32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 798.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786.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减少 11.3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减少 798.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17.85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680.47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因人员减少，基本支出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了山东榴园水泥留守处补缴以前年度欠缴的养老保险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预算共 3.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0 万元，下降 30.08%，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 1 辆。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0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是 1 辆公务用车转给峰城化工综合服务中心。

3. 公务接待费 0.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0 万元，下降 12.2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压缩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3.17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7.06 万元，下降 17.5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0.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件、套)。

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4 个,预算资金 293.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83.12 万元。拟对山榴园水泥有限公司留守处 2024 年度费用、经协医保金、市直企业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对越人员、退伍安置人员生活补助、工资、劳保金等 14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93.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83.12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山榴园水泥有限公司留守处 2024 年度费用、经协医保金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终端安可代替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6		
	其中: 财政拨款	3.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2024年终端安可电脑代替工作, 实现高效办公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终端安可代替经费	≤3.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可电脑替换数量	≥4台
		质量指标	替换电脑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安可电脑替换工作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高效办公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取暖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79	
		其中：财政拨款	6.79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办公楼集中供暖工作，实现改善职工办公环境，为职工工作营造良好工作条件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楼取暖经费	≤6.79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供暖面积数量	≥2400平方
		质量指标	办公楼取暖费缴纳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缴纳办公楼取暖费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单位职工办公条件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维护单位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处理造纸厂遗留问题维稳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聘用原造纸厂主要负责同志郭万洋负责处理造纸厂遗留问题维稳工作，保障处理造纸厂遗留问题顺利进行，实现稳定职工情绪，促进社会和谐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处理造纸厂遗留问题维稳经费	≤2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造纸厂遗留问题聘用人员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造纸厂遗留问题维稳处理工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造纸厂遗留问题维稳处理工作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职工情绪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原造纸厂留守人员满意度	≥9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	
		其中: 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代管资金工作, 实现提高工作效率, 促进工作顺利开展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代管资金金额	≤1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代管资金收到次数	≥6次
			精简下放人员人数	≥2人
			退役军人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党建相关工作完成情况	优
			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费发放准确率	=100%
			退役军人社保返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党建相关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精简下放人员生活费按时发放	按时
			退役军人社保按时返还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工作开展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91	
		其中: 财政拨款	0.91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第一书记工作，实现提高基层党组织制度活力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金额	≤0.91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补助按标准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推动乡村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一书记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即将退休需补缴的养老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8	
		其中: 财政拨款	4.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即将退休职工需补缴的养老金缴纳工作, 实现即将退休人员顺利办理退休手续, 领取退休工资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即将退休需补缴的养老金金额	≤4.0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即将退休需补缴养老保险金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即将退休需补缴的养老金缴纳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按时补缴养老金, 办理退休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即将退休人员正常退休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确保退休人员生活质量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经协人员社保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5	
		其中: 财政拨款	5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经协人员医保金的正常缴纳及即将退休人员养老保险金的补缴工作，实现保障经协在职人员医保的正常使用，即将退休人员顺利退休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协人员社保金经费	≤5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协人员医保金缴纳人数	≥14人
		质量指标	经协人员医保金缴纳和退休人员养老保险金的补缴工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经协人员医保金缴纳和退休人员养老保险金的补缴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经协人员顺利退休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证经协退休人员领取工资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协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救济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7	
		其中: 财政拨款	6.7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特困职工以及市直企业退役军人三节救济、磷肥厂工伤陈东救济金发放工作，实现破产企业困难职工及困难退役军人情绪的稳定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济金经费	≤6.7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济金发放人数	≥18人
		质量指标	职工困难救助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困难职工生活救助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困难职工生活情绪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改善困难职工生活质量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职工满意度	≥9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山东榴园水泥有限公司留守处 2024年度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30. 76	
		其中：财政拨款	130. 7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发放山东榴园水泥有限公司职工生活费及缴纳社保金工作， 实现稳定职工情绪，促进社会稳定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山东榴园水泥有限公司职工2024年度生活费及缴纳社保	≤130. 7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东榴园水泥有限公司职工2024年度生活费及社保人数	≥117人
		质量指标	榴园水泥厂事宜处理完成情况	优
			职工生活费发放准确率	=100%
			职工社保缴纳率	=100%
		时效指标	榴园水泥厂事宜处理及时性	及时
			职工生活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社保按时缴纳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榴园水泥厂职工社保金正常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榴园水泥厂职工满意度	≥9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直企业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对越人员、退伍安置人员生活补助、工资、劳保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6.89	
		其中:财政拨款	26.89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安置费的发放及社保金缴纳工作,实现稳定退伍军人情绪,促进社会和谐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安置费及社保经费	≤26.89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及安置费领取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安置费拨付及社保缴纳工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退役军人生活补助及安置费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退伍军人情绪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维护退役军人生活稳定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循环发展工作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循环发展工作工作，实现提高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工作质量，维护企业安全生产，促进企业经济发展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循环发展工作人员经费	≤1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循环发展工作次数	≥8次
		质量指标	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循环发展工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循环发展工作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企业安全生产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企业经济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一次性退休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9	
		其中:财政拨款	4.09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发放一次性退休补贴工作，实现提高退休职工福利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一次性补贴金额	≤4.0941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补贴退休人员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退休一次性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1月完成退休工作办理工作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休职工福利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确保退休人员正常退休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原染织厂破产前拖欠的养老保险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	
		其中: 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原染织厂破产前拖欠的养老保险金返还工作, 实现稳定破产职工情绪, 促进社会和谐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原染织厂破产前拖欠的养老保险金返还金额	≤2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染织厂破产前拖欠养老金返还人数	≥15人
		质量指标	染织厂退休职工养老金返还工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染织厂退休职工破产前拖欠的养老金返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染织厂职工正常退休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确保染织厂职工正常领取退休工资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染织厂退休职工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长聘临时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5.58	
		其中:财政拨款	25.5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聘任部分临时人员工作,实现更好地推动单位承担的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事项,提高工作效率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长聘临时人员工资	≤25.5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聘临时人员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按标准发放率	=100%
			聘用人员工作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按时
			聘用人员分配的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工作效率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